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專任助理 黃秋薇

電話：05-3620123#8907

電子信箱：aam100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朴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11000529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—「地方輔導群運作計畫—教學觀察技術工作坊」實施計畫乙份，請轉知所屬人員參加，活動期間請惠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8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07936號函辦理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本縣地方輔導群成員、國教輔導團成員。

(二)已取得進階專業評鑑人員或進階專業回饋人才、教學輔導教師證書之教師教師務必派員參加。

(三)本縣各國中小之教師。

三、研習日期：111年1月2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—下午4時。

四、研習地點：太保國小視聽教室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
(二)全程參與研習人員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裝

訂

線

